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組申請書

班 級 座 號	年 班 號	姓 名	
轉 組 原 因			
申 請 人 簽 名		家 長 簽 名	
申 請 日 期	年 月 日		

※ 敬請各處室參酌更動名冊，辦理相關事宜。

※ 請申請轉組學生自行至相關處室辦理手續後，將本申請書繳回至教務處註冊組。

※ 請同學與家長、老師討論且審慎思考後再決定轉組一事！

※ 欲於高三下轉組之學生須檢附導師或輔導教師與學生晤談紀錄。

請 各 單 位 / 老 師 簽 名		敬 請 加 註 意 見
1	導 師	
2	輔 導 室	
3	設 備 組 (教科書承辦人)	
4	教 官 室 (生活輔導組)	
5	學 務 處	
6	註 冊 組 長	我已經充分了解轉組後課程學分的差異，必修科目學分須於修業年限內補修，重複科目須隨班就讀。 申請人簽名確認：
7	教 務 主 任	

請於 **111 年 6 月 20 日 (週一) 前** 送交教務處註冊組，逾期不受理。

承 辦 人		核 准 轉 入 班 級	
--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	--

※ 轉入班級由教務處抽籤決定，申請轉組學生無法自行選擇班級。